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6-052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1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增资方式取得武汉楚兴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以增资方式取得武汉楚兴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和资金情况。本次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募投项目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相应新增实施地点、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系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业务发展规划和布局需要而进行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有利于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实施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是基于业务实际情况的操作处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优化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提高业务处理效率，且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有关规定，该事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 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进行相应的调整。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拟将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25.85 元/股调整为 25.71 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徐辰、马伟剑、赵颂恩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3 日